**報到切結書**

附件4

本人 參加【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】113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報到後不再報考桃園市其他學校體育班，若有違背，願意被撤銷其他學校體育班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**【**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**】**

立切結書人：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

聯絡電話：（日）

（手機）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